

询价文件

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需采购一家广告供应商完成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项目，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 1、项目名称：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
- 2、采购范围：详见本询价文件（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书）。
- 3、项目地点：东莞市厚街镇环莞快速路厚街段 639 号、东莞市大岭山镇莞长路大岭山段 549 号 101 室、东莞市沙田镇沙田大道 502 号。

二、项目发布

本采购项目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发布（参照《东实集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工程招标实施细则》、《采购实施细则》要求执行）。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东实通（2022）75号）、（东实通（2023）

37号)、(东实通〔2024〕163号)、(东实通〔2024〕195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本询价文件: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书。我司不集中组织响应人察看现场,响应人须仔细阅读本项目需求及技术规范,也可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了解场站标识现状。因未详细了解需求或未勘察现场导致报价遗漏的,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五、完成时间

成交单位需在2月28日前完成所有场站的安全标识更新与安装。

六、支付方式

项目实施完成后7天内,供应方需向采购方开具3%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方在收供应方发票后15天内一次性全额支付。

七、报价

采购限价:不高于1.8万元

响应人应根据询价文件,出具设计底稿及报价清单。如有需求,可到现场查看。

本项目发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实行固定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中报价应包含的设计费、成本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人工费、税金等在项目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响应人已充分考虑了本项目

服务内容及要求描述工作量可能与最终实际工作量存在差距的风险。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方式进行采购：评标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在满足符合要求的三家（含）以上报价情况下，评标小组将基于响应文件设计底稿符合《安全色与安全标志》GB 2894-2025、报价合理性、广告制作项目实施经验三方面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为中标单位。

九、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响应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响应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1、报价函（模板）及报价清单（清单自拟）；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模板）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法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承诺函（模板）；
- 5、符合“响应人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资料；
- 6、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响应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响应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响应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十一、响应文件份数

- 1、正本一份。
- 2、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 1、开标时间：2026年2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00。
（2026年2月25日上午12:00前为响应文件接收时间，以邮寄文件签收时间为准）。
- 2、响应文件接收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5号科创金融广场A栋509 联系人：毛雪峰，联系电话：13686038272。

十三、注意事项

- 1、响应文件仅接收邮寄送达，不接受响应人现场递交，响应人须通过合法合规的邮寄渠道将寄至指定地点。
- 2、响应人须严格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完成邮寄送达，确保文件按时抵达指定地点。未按规定时间邮寄送达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相关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响应人应充分考虑物流时效、邮寄路程等因素，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建议选用可全程追踪物流信息的邮寄方式，以便及时掌握文件送达情况。

4、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6、成交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单位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单位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7、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响应人视为无效报价。

8、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其他附加条件。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1日



附件一：

响应须知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项目
2	建设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环莞快速路厚街段 639 号、东莞市大岭山镇莞长路大岭山段 549 号 101 室、东莞市沙田镇沙田大道 502 号
3	项目性质	其他
4	发包要求	固定总价包干
5	要求标准	详见“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书”
6	工期要求	成交单位需在 2 月 28 日前完成所有场站的安全标识更新与安装
7	单位资质要求	详见“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8	询价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	/
9	询价有效期	90 天
10	响应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p>1、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参与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2) 被责令停业的；(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的；(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7) 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询价公告或询价响应须知前附表。 <p>2、响应人在询价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视情节轻重，暂停或取消其参与采购人及东实集团旗下采购项目的资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响应人之间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串通询价，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的；(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会成员或其他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的；(3) 以他人名义询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4) 成交人私自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给他人的；</p> <p>(5)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p> <p>(6) 响应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p> <p>(7) 相关工作人员应当回避而不回避的；</p> <p>(8) 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p> <p>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p> <p>(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p> <p>(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6)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4、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响应的，属于以他人名义询价，其响应无效：</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其响应无效：</p> <p>(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p> <p>(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p> <p>(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p> <p>(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p> <p>(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p> <p>6、响应人相关工作人员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p> <p>(一) 是其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的；</p> <p>(二) 询价活动前3年内与其存在劳动关系，担任其董事、监事，是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询价活动公平公正的；</p> <p>(三) 其他可能影响询价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p>

附件二：报价函

报价函

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针对贵司 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 项目，我司已充分理解项目需求，愿意以含税价(税率 X%) 合计人民币 XXXX 元(大写)，XXXX.XX(小写)。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三：法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____（响应人名称）
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
合法代表人（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务：

附件四：法人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填写响应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填写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项目等相关服务的谈判和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五：承诺函

承诺函

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我司就参加 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 项目投标工作，作出以下承诺：

我公司已充分了解采购项目情况，本次报价完全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我公司所提供的 材料与服务 等于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并承诺如不满足采购人需求，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进行违约处罚。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六：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书

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

2、服务对象：东莞新锋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旗下 3 个场站的安全标识更新，场站明细如下：

表 1：场站明细

序号	场站名称	地址
1	大岭山站	东莞市大岭山镇莞长路大岭山段 549 号 101 室
2	沙田站	东莞市沙田镇沙田大道 502 号
3	博览站	东莞市厚街镇环莞快速路厚街段 639 号

3、服务范围：涵盖上述 3 个场站现有场站的安全标识更新与安装服务。

4、项目周期：2026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所有场站的安全标识更新与安装。

二、技术要求

1、响应人提供的设计底稿需符合必须符合《安全色与安全标志》GB 2894-2025 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明确的技术参数要求，确保满足采购人正常使用需求及安全规范。

2、响应人负责所有场站的安全标识更新与安装。

3、若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无法达到本技术规

范书使用需求，响应人应在采购人通知的合理期限内免费更换合格产品，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均由响应人承担。

三、服务要求

1.响应人需全程负责安全标识的设计排版、制作、运输、安装、调试，确保所有安全标识符合技术要求及场站实际使用场景，安装过程中需做好场站现场保护，避免造成设施损坏。

2.安装完成后，响应人需提交验收申请，配合采购人完成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方视为服务完成；验收不合格的，响应人需在规定期限内整改至合格。

3.服务过程中，响应人需遵守采购人场站安全管理规定，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确保施工安全，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四、工程量清单

表 2：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加气区广告画	235.5*450cm	1	张	户外黑胶喷高精度 UV 画
2	工艺广告画	140*390cm	1	张	
3	进站宣传栏广告画	122*285cm	2	张	
4	风险告知牌	100*76	3	张	
5	加气区广告画	585*225cm	1	张	
6	工艺区广告画	366*80cm	1	张	
7	进站宣传栏广告画	120*251cm	3	张	
8	风险告知牌	120*80cm	1	张	
9	加气区广告画	247*123cm	1	张	
10	温馨提示牌	95*150cm	8	张	结皮 5 厘 PVC 画面

11	温馨提示牌	75*130	24	张	喷 UV
12	警示牌	60*68cm	1	张	
13	温馨提示牌	60*118cm	4	张	
14	场站实景航拍		3	站	
<p>1. 以上报价含设计排版、制作、安装、运输、安装、税费等全部费用；</p> <p>2. 如因现场需求增加项目，增加部分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p>					

附件六：综合评标评分表

新锋交通场站安全标识更新项目 综合评标评分表

序号	评审维度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人得分	评标备注
1	投标报价	35分	<p>1. 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p> <p>2. 报价得分：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30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减 1 分，该项最低得分为 20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加 1 分，该项最高得分为 35 分。按直线插入法计算，评分保留 2 位小数。</p>		
2	设计排版	30分	<p>1. 设计排版质量（18 分）：标识设计排版符合需求书规格要求，贴合燃气场站安全运营特性，字体、色彩、布局规范醒目，适配户外展示、UV 喷绘等工艺，排版可操作性强、无不合理之处得 13-18 分；基本符合要求，有少量排版瑕疵得 6-12 分；不符合规格要求、排版混乱或不适配燃气场站场景得 0-5 分</p> <p>2. 排版响应性（12 分）：完全响应需求书所有设计排版相关要求，无偏离，充分适配标识制作工艺需求得 10-12 分；每有 1 项非实质性偏离扣 3 分，扣完为止；有实质性偏离得 0 分。</p>		
3	企业业绩	20分	<p>1. 近 1 年内（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燃气场站广告制作、标识更新相关业绩，完成不少于 2 个燃气场站同类项目，项目规模、工艺与本项目匹配度高，提供完整合同、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得 14-20 分；</p> <p>2. 近 1 年内有 1 个燃气场站同类业绩，或有多个加油加气站（含燃气场站）广告制作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完整得 7-13 分；</p> <p>3. 近 1 年内有普通广告制作业绩，但无场站相关业绩得 1-6 分；</p> <p>4. 无近 1 年内相关业绩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得 0 分。</p>		

序号	评审 维度	分 值	评审标准	投标人 得分	评标备注
4	投 标 文 件 规 范 性	15 分	1. 投标文件齐全、格式规范，内容完整，响应性强，明确贴合燃气场站项目需求，无涂改、无遗漏、签字盖章齐全得 12-15 分； 2. 投标文件基本齐全，格式基本规范，有少量涂改或遗漏，对燃气场站相关响应不够明确，签字盖章基本齐全得 7-11 分； 3. 投标文件不齐全，格式不规范，有较多涂改或遗漏，签字盖章不齐全得 1-6 分； 4. 投标文件缺失关键内容（如报价、技术方案、业绩证明），无法满足评审要求得 0 分。		
总分		100 分			

